

114 學年度醫學院盃桌球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提倡校園運動風氣，推廣醫學院桌球運動，增進學生之間的情感，發揚團隊合作精神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義守大學體育室。

三、協辦單位：桌球社、桌球代表隊。

四、比賽日期：115 年 5 月 20 日(星期三)。

五、比賽地點：分部桌球教室。

六、參加資格：義守大學在學之學生。

七、比賽組別：學生團體賽不限男女，以系為單位最多可報名二隊，每隊人員不得重複。

八、報名辦法：

(一)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5 年 5 月 8 日(五)17:00 止，逾期不受理。

(二) 每隊球員報名人數，每隊至少 4 人、最多 9 人為限。

(三) 報名手續：

1. 報名方式至學生事務處首頁→體育、健康與宿舍→體育課程、競賽→線上報名系統。

2. 請於網路報名系統登錄時，依規定完整填寫報名人數及各項資料，方完成報名作業。

(四) 聯絡電話：07-6151100 轉 3243，請洽體育室王建鴻。

九、比賽用球：體育室提供。

十、抽籤及公佈賽程：115 年 5 月 13 日(三)中午 14:30 於醫學院區體育室抽籤，未參與之系所由主辦單位統一代抽，賽程公佈於體育室網站。

十一、比賽辦法：

(一) 採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公佈之最新桌球規則。

(二) 團體賽制採(單、雙、單)，不限男女，不可兼點。每點均採 5 局三勝 11 分制(出場名單運動績優生 1 人為限)。

(三) 參賽選手應於比賽前 20 分鐘，攜帶學生證至檢錄台完成檢錄工作，並填寫出賽名單，開賽十分鐘未到者取消該隊比賽資格。

- (四) 參賽球員應攜帶學生證，以便備查驗，未攜帶學生證或任何有效之在學證明，不得上場參與比賽。
- (五) 凡比賽時發生規則中無明文規定之問題，裁判員有權決定規則上所未提及的事項，且該場裁判員之判決為最終判決。
- (六) 113 學年度醫學院盃前四名之系所球隊，擁有種子籤之權益。

醫學院盃 桌球賽 114.5.21	團體賽	冠軍：醫技系	季軍：醫學系
		亞軍：物治C	殿軍：物治A

十二、獎勵辦法：前 4 名頒發獎盃或獎牌。

十三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另行公布實施之。